(上接B38版)

电话:0571-88920897 4008-773-772
电话:0571-88920879
传真:0571-86800423
网址: www.5ifund.com
(87)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电话:400-888-6661
传真:(+86-10)62020088-8802
网址: www. myfp .com
(88)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中国中期大厦A座11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1幢2层
法定代表人:路瑶
电话:95162,4008888160
电话:010-59539718,59539728
客户服务电话:95162、400-8888-160
网址:www.cifcofund.com
(89)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3201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3201单元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电话:010-59393923
传真:010-59393074
电话:4008080069
网址: www.wy-fund.com
(90)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4006-788-887
传真:0755-82080798
网址: www.zlfund.cn www.jjmmw.com
(91)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江北东江3路5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江北东江3路5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 三、四层
法定代表人:徐刚
电话:95564、4008888929
网址: www.lxzq.com.cn
(92)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4008001001
网址: www.essence.com.cn
(93)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15层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电话:4006989898
网址: www.xsdzq.cn
(94) 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武汉保利广场A座37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电话:028-86712334
网址: http://www.tfzq.com
(95)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座18F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吴卫东
电话:021-20835787
传真:021-20835879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96)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层、2层、9层、11层、12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3号新恒基国际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 王兵
客服电话: 95162
公司网站: www.cifco.net
(97)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9层
法定代表人: :陈操
客服电话:400-850-7771
公司网站:https://t.jrj.com/
(98)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联系电话:010-67000988
传真号码:010-67000988-6000
客户服务电话: 400-001-8811
网址: http://www.zcvc.com.cn
(99)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法定代表人:李长伟
客服电话:0871-68898130
网址:http://www.tpyzq.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31、32层
法定代表人:朱学华
电话:(021)38969999
传真:(021)33627962
联系人:赵良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50099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秦悦民、王利民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6 楼
首席合伙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周祎
经办会计师:汪棣、周祎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安升级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受益于产业结构升级、消费升级和技术升级的行业,分享中国经济结构转型过程中的投资收益。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A股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和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其中投资于战略性新兴行业、消费升级行业和传统行业中的技术升级相关行业的比例不低于股票投资的80%;债券、权证、现金、货币市场工具和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5~40%,其中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将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贯穿于资产配置、行业细分、个券选择以及组合风险管理全过程中。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以股票投资为主,并通过适度调整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减少基金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市场预期、估值水平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数量模型工具,分析和比较不同类别金融市场和不同金融工具的收益及风险特征,确定合适的资产配置比例。在做大类资产的主动性配置时,基金管理人也会基于在长期投资管理过程中所累积的经验,应对突发事件、财报季节效应以及市场非有效等例外效应所造成的短期市场波动。

2、股票投资策略

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确定投资组合。

(1)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选择行业

对宏观经济中制度性、结构性或周期性等发展趋势进行前瞻性的研究与分析,挖掘并投资于集中代表整个经济发展趋势的行业或主题。本基金重点关注以下几类行业,并将不低于80%的股票资产投资于该类行业的上市公司。

① 战略性新兴行业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把建设创新型国家作为战略目标,把可持续发展作为战略方向,把争夺经济科技制高点作为战略重点。在这一规划下,战略性新兴行业将逐步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导力量。本基金认为,战略性新兴行业必须掌握关键核心技术,具有市场需求前景,具备资源能耗低、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综合效益好的特征。在选择战略性新兴行业时,将着重考虑以下几个因素:一是产品要有稳定并有发展前景的市场需求;二是要有良好的经济技术效益;三是要能带动一批相关产业的兴起。本基金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产业调整与振兴规划以及区域发展战略等,确定节能环保、信息技术、新材料和生物医药等行业为中长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将根据经济社会的发展和政策的演变适当调整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范畴。

②消费升级行业

当前在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中,消费是最为稳定且持续增长的因素。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提高,消费升级趋势越来越明显,导致消费升级受益行业公司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本基金将对影响居民收入水平及消费结构的因素以及消费结构的变化趋势进行跟踪分析,发掘不同时期的消费升级主题,在不同子行业间进行积极的轮换,不断优化股票资产结构。

③传统行业中的技术升级

传统行业中的技术升级也是本基金重点关注的投资主题。创新投入和新科技的应用将为传统行业注入新的活力,带动技术升级和盈利模式的创新。本基金在投资传统行业时,将通过技术应用前景、市场需求和经济效益三方面论证企业发展战略和市场推进措施,挖掘技术升级带来的投资机会。

(2)采取"自下而上"的方法精选个股

在根据上述策略选择行业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采用基本面分析和实地调研相结合的研究方法选择个股。

基于公司财务指标分析公司的基本面价值,选择财务和资产状况良好且盈利能力较强的公司。具体的考察指标包括成长性指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息税折旧前利润增长率、现金流)、盈利指标(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投资回报率、企业净利润率)等指标。本基金将主要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市盈率和市净率模型等财务模型对公司进行估值。在估值安全边际允许的前提下,更多关注公司成长的持续性。

行业研究员将通过实地调研等基本面研究方法剖析盈利背后的驱动因素,重点关注以下几类价值驱动因素:

①市场竞争格局:在市场格局中处于有利位置,有能力进行创新投入和技术改造;

②盈利效率:公司盈利效率较高,财务结构合理,各项财务指标在业内处于领先水平;

③技术升级:公司核心生产技术符合国家科技创新的大政方针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内在需求且存在技术壁垒;

④企业家精神:企业家致力于打造企业的核心竞争力,规划公司长远发展。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和可转换债券等债券品种,基金经理通过对收益率、流动性、信用风险和风险溢价等因素的综合评估,合理分配固定收益类证券组合中投资于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金融工具等产品的比例,构造债券组合。

在选择国债品种中,本产品将重点分析国债品种所蕴含的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根据利率预测模型构造最佳期限结构的国债组合;在选择金融债、企业债品种时,本基金将重点分析债券的市场风险以及发行人的资信品质。资信品质主要考察发行机构及担保机构的财务结构安全性、历史违约/担保纪录等。本基金还将关注可转债价格与其所对应股票价格的相对变化,综合考虑可转债的市场流动性等因素,决定投资可转债的品种和比例,捕捉其套利机会。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实现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谨慎地进行投资,以追求较为稳定的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经风险调整后相对价值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二)投资决策的依据和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宏观经济变化的环境、微观企业运行的态势和证券市场走势。

2、投资决策体系

华安实行三级决策体系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三级决策体系的责任主体是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协调小组和基金经理。决策管理的原则是集体决策、分层授权、职责明确和运作规范。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基金投资的最高决策机构,投资协调小组是基金投资的协调机构和中间桥梁,投资协调小组由基金投资部、研究发展部、固定收益部的负责人及业务骨干组成。基金经理是基金运作的直接管理人。

3、投资管理程序

严谨、科学的投资程序是投资取得成功的关键,也是稳定管理、规范运作和风险控制赖以实现的保证。本基金实行以资产配置、证券选择、组合构建、交易执行、评估与调整、数量分析及投资风险管理为核心的投资管理程序。

(1)资产配置

研究发展部和被动投资部金融工程小组向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提交宏观经济分析报告、行业分析报告、市场分析报告和数量分析报告,在此基础之上,研究发展部策略小组提交投资策略分析报告及资产配置建议报告,基金经理提交基金组合分析报告和未来操作建议,供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讨论。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报告并形成投资决策建议,审议各基金的投资策略和投资计划。基金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内,决定基金的具体资产配置。

(2)证券选择

基金经理根据决策会议的决议、基金的投资限制要求和市场判断,从核心股票库中挑选股票来构建和调整投资组合。

(3)组合构建

基金经理根据研究员提交的研究报告,结合自身的研究判断,决定具体的投资品种并决定买卖数量、时机,其中超权限投资安排等需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对于拟投资的个股,基金经理将采取长期关注、择机介入的方法,以降低买入成本、控制投资风险。对于已经买入的股票,基金的持有周期一般较长,长期持有的操作策略可有效降低基金的交易费用和变现成本,从而提高基金的收益水平。

(4)交易执行

集中交易部负责具体的交易执行,同时履行一线监控的职责。

(5)风险与绩效评估

基金风险评估采用风险管理部门开发模型,评估组合风险价值、行业配置、估值、流动性、利率和信用等风险。绩效评估采用华安自主研发组合绩效归因分析系统和第三方绩效归因系统,对投资组合指定时间段进行绩效分解,归因收益风险来源。

风险管理部定期和不定期对基金进行风险和绩效评估,并提供相关报告。风险报告使得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能够随时了解组合承担的风险水平以及是否符合既定的投资策略。绩效评估能够确认组合是否实现了投资预期、组合收益的来源及投资策略成功与否,基金经理可以据以检讨投资策略,进而调整投资组合。

(6)组合监控与调整

合规监察稽核部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合规监控,合规监察稽核部依据证券基金相关投资法规,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进行投资组合的合规监控。

基金经理将跟踪经济状况、证券市场和上市公司的发展变化,结合基金申购和赎回的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与绩效评估的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监控和调整,使之不断得到优化。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沪深300指数是由中证指数公司开发的中国A股市场统一指数,它的样本选自沪深两个证券市场,覆盖了大部分流通市值,其成份股票为中国A股市场中代表性强、流动性高的主流投资股票,能够反映A股市场总体发展趋势,具有权威性,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国债券指数。该指数同时覆盖了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以及银行柜台债券市场上的主要固定收益类证券,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能够反映债券市场总体走势,适合作为本基金的债券投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有其它代表性更强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有更科学客观的权重比例适用于本基金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需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要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投资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5年3月31日。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83,199,359.89	92.17
	其中:股票	483,199,359.89	92.17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133,117.05	5.94
7	其他资产	9,923,803.17	1.89
8	合计	524,256,280.11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08,953,898.99	60.4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37,983,600.00	7.43
F	批发和零售业	12,811,054.90	2.5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352,349.00	2.0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6,082,063.20	16.85
J	金融业	6,925,300.00	1.36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939,593.80	1.1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868,000.00	0.9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283,500.00	1.82
S	综合	-	-
	合计	483,199,359.89	94.56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50	康得新	1,030,000	39,294,500.00	7.69
2	002081	金 螳 螂	1,080,000	37,983,600.00	7.43
3	300017	网宿科技	319,880	28,594,073.20	5.60
4	000625	长安汽车	1,000,000	20,290,000.00	3.97
5	002250	联化科技	1,050,000	20,149,500.00	3.94
6	002475	立讯精密	480,000	18,672,000.00	3.65
7	002271	东方雨虹	430,000	18,227,700.00	3.57
8	300028	金亚科技	459,000	17,593,470.00	3.44
9	002502	骅威股份	880,000	17,292,000.00	3.38
10	002085	万丰奥威	386,100	16,610,022.00	3.25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指期货。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10.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无。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3,547.3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49,877.3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758.94
5	应收申购款	4,722,619.5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923,803.17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625	长安汽车	20,290,000.00	3.97	筹划重大事项停牌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一)基金净值表现

历史各时间段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截止时间2014年12月31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2011-4-22(合同生效日)至2011-12-31	-18.90%	1.09%	-22.98%	1.04%	4.08%	0.05%
2012-1-1至2012-12-31	4.32%	1.16%	5.91%	1.02%	-1.59%	0.14%
2013-1-1至2013-12-31	21.75%	1.44%	-7.17%	1.12%	28.92%	0.32%
2014-1-1至2014-12-31	8.54%	1.17%	42.82%	0.97%	-34.28%	0.20%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人。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为每笔500元。

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费率如下所示:

本基金申购费率最高不超过1.5%,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单笔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1.5%
100万≤M<300万	1.2%
300万≤M<500万	0.8%
M≥500万	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赎回总金额的0.5%,按持有期递减。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1年	0.5%
1年≤Y<2年	0.25%
Y≥2年	0

注:1年为365天,2年为730天,以此类推。

3、转换费

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转入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max[(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如为负数则取0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其中: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固定收费金额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或转出基金固定收费金额

注1: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注2:本基金暂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转换业务。

注3:关于转换费用的其它相关条款请详见公司网站的有关临时公告。

(三)其他费用

1、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2、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5、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6、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章节	主要更新内容
三、基金管理人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相关信息。
四、基金托管人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相关信息。
五、相关服务机构	更新了部分代销机构信息。
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	调整了单笔最低申购金额、最低赎回份额和最低保留余额限制。
九、基金的投资	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十、基金的业绩	对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业绩进行了更新。
二十一、对基金投资人的服务	更新了对账单规则、短信及资讯服务的内容,更新电子直销渠道的支持银行及支持业务的更新,详见招募说明书。
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披露了自2014年10月22日至2015年4月22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编号:临2015-018号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 5月31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六届二次董事会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6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刚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与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回租租赁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临2015-019号的临时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为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临2015-020号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编号:临2015-019号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回租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子公司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滕州金晶")以其拥有的玻璃生产线之熔窑设备、冷端设备等作为租赁标的物,与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回租租赁业务,融资额为人民币150000000元,租赁期限为36个月,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滕州金晶")以其拥有的玻璃生产线之熔窑设备、冷端设备等作为租赁标的物,与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为人民币150000000元,租赁期限为36个月,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5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事项。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住所: 浦东新区枣庄路729号316室

法定代表人:秦怿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5年8月18日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及业务咨询,机电设备、电子电气设备、交通设备的租赁、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经纪)。

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名称:玻璃生产线之熔窑设备、冷端设备等
2. 权属: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
3. 所在地:山东滕州
4. 资产价值:19354.31万元(2015年4月30日之账面价值)

四、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1. 租赁物:玻璃生产线之熔窑设备、冷端设备等
2. 融资金额:150000000元
3. 年租息率:4.3%
4. 租赁方式:采取售后回租方式
5. 租赁期限:36个月
6. 支付方式:现金
7. 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归上海电气租赁所有;租赁期满,在承租人滕州金晶履行完毕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后,滕州金晶按照合同约定向上海电气租赁支付残值转让费后,上海电气租赁向滕州金晶出具《所有权转让证明书》,将租赁物所有权转移给滕州金晶。

五、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回租租赁的方式,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公司存量资产,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本次回租租赁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本次交易的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对公司的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金晶科技六届二次董事会决议

2、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与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之回租租赁合同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编号:临2015-020号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金额169350012元,期限3年,由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461,396,984.72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于2015年6月5日召开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因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滕州金晶")以其拥有的玻璃生产线之熔窑设备、冷端设备等作为租赁标的物,与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回租租赁业务,融资额为人民币150000000元,租赁期限为36个月,由本公司对上述融资以及租金合计169350012元提供信用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名称: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

2、注册地点:山东滕州 注册资本:59208845.55元

3、法定代表人:王刚

4、经营范围:主要从事玻璃的生产销售

5、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资产总计162609.34万元,净资产53173.94万元,2015年1-3月营业收入20221.41万元,净利润-1090.54万元。(未经审计)

三、与本公司的关系

该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股92.85%,本公司作为其控股股东,为支持其发展,同意为上述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总额461,396,984.72元,其中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461,396,984.72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目录

1、金晶科技六届二次董事会决议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编 号:临2015-021号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5年6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大会的职工代表应到76人,实到66人,符合法定人数。 经过认真讨论,会议一致同意:

1、同意宋成俊、李海杰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2、选举刘云峰、张家利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6月5日

个人简历:

1、刘云峰,男,大专学历,2004—2007.7任职金晶科技企管部经理,主要从事部门职责内工作,落实、规范、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规程,在人力资源、流程执行、统计以及在项目建设招投标等方面有效开展工作。2007.7—至今,金星公司深加工总经理,主要落实了浮法事业部深加工前期项目考察,方案确定、厂房建设、设备招标、组建团队、投产等基础工作。

2、张家利,男,大专学历。错误!超链接引用无效。年,任职山东海化集团,历任车间副主任、主任,供电公司副经理、经理,热力电力公司副经理、经理。2003年至今,山东海天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编号:临2015-048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青海省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5月5日,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与青海省人民政府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与青海省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35)。

近日,公司收到青海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发的《青海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康美药业请求同意在青海省建设互联网医药服务平台的复函》(青卫医函[2015]39号),主要内容如下:一、请按照国家关于互联网和卫生信息化工作的相关规定和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加强卫生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卫办发[2012]38号)要求,规范开展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遵循网络建设服务于信息互联互通和平台建设的原则,保障卫生信息高效、快捷和安全传输;二、请遵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推进医疗机构远程医疗服务的意见》(国卫医发[2014]51号)要求,遵守相关规定,完善服务流程,确保远程医疗服务质量安全。

近日,公司收到青海省金融工作办公室下发的《青海省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同意筹建康美(青海)中药材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批复》(青金办发[2015]57号),主要内容如下:一、原则同意由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筹建"康美(青海)中药材交易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二、筹备组在筹建过程中要根据《青海省交易场所管理办法(试行)》(青政办[2013]319号)等相关规定调整股权结构,完善法人治理;三、公司名称暂定为"康美(青海)中药材交易所有限公司",最终名称要经报省政府,并取得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部际联席会议同意后方可使用;四、请严格按照《青海省交易场所管理办法(试行)》(青政办[2013]319号)相关要求,自本批复之日起三个月内完成筹建工作并提交开业申请。

本公司将根据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15-032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且该事项具有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共达电声,股票代码:002655)于2015年5 月11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5月9日、2015年5月15日、2015年5月22日、2015年5月29日刊登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7)、《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8)、《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共达电声;证券代码:002655)自2015年6月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按要求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股票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5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鲁丰环保 公告编号:2015-035

鲁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部分解除质押和继续质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3年5月20日,鲁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于荣强先生将其所持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8231万股(2014年6月13日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前为4115.5万股,占公司总股8.88%),质押给陆家嘴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家嘴"),上述股权质押公司于2013年5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于荣强先生的通知:于荣强先生质押给陆家嘴的8231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已解除质押,并已于2015年6月4日和2015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

2015年6月4日和2015年6月5日,于荣强先生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0万股和15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共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8%)质押给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荣强先生已分别于2015年6月4日和2015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分别从2015年6月4日和2015年6月5日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冻为止。

截止本公告日,于荣强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32924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54%。其中已累计质押股份28000万股,占于荣强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85.04%,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22%。

特此公告。

鲁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德美化工 公告编号:2015-051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持有的天原集团部分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持有的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集团")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3,000,0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天原集团总股本的0.63%,成交金额为44,460,000.00元(含交易税费)。减持后,公司持有天原集团共计10,915,571股,占该公司股权比例2.2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已经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并授权。

1、本次交易的成交金额为44,460,000.00元(含交易税费),占公司(德美化工)201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2.80%;经测算,本次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约为 18,999,502.26元(已预扣所得税额),占公司(德美化工)201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9.84%。

2、本次减持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043)刊登于2015年5月21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5-030】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2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8)。

目前,该事项正在积极筹划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河生物;证券代码:002688)自2015年6月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5日